

忻州师范学院科研部

科研[2024]17号

关于开展“2024年山西省社会科学普及 宣传基地”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社科普及阵地建设，丰富科普资源，根据山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《关于开展“2024年山西省社会科学普及宣传基地”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晋社联字[2024]5号）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条件

- 1.在本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或注册的法人单位，或受法人单位正式委托，能独立开展社科普及活动的单位；
- 2.在省内同行业中具有较强的社科普及展示水平、社会科学知识传播能力、创作能力、展品研发能力，并具有较强示范、带动和辐射作用；
- 3.有具体的工作部门和完善的管理制度，有年度社科普及工作计划和中长期社科普及工作规划；
- 4.具有稳定的经费来源，社科普及经费列入单位年度预算，能保证社科普及工作的正常开展；
- 5.具备与开展社科普及工作相匹配的资源、设施、场所等条件；

6.近 2 年累计组织开展 3 次及以上社科普及活动；

7.申报场馆类、旅游景区类、教育培训类、传媒类、研发创作类社科普及基地的组织和机构，除具备上述基本条件外，还应符合《山西省社会科学普及宣传基地管理办法》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二、申报材料

1. 山西省社科普及宣传基地申报表；

2. 社科普及宣传基地当年社科普及重大项目方案；

3. 申报单位的证明材料复印件(包括社科普及场地及设施设备照片，社科普及工作人员资质，近两年开展社科普及活动的照片等，以及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)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请各申报单位于 5 月 9 日下午 17:00 前，将《山西省社科普及宣传基地申报表》等纸质材料送科研部 A208 室，电子版发送至 xzsykyc@163.com（主题命名为：申报单位+社科普及宣传基地）。

科研部

2024 年 3 月 11 日